

关于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1)00410 号】



0000202103005169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21]00410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1)00410 号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4 月 7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3号）文件核准，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86,6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7.58元，共募集资金1,154,716,955.86元，扣除应付发行费用91,729,995.1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2,986,960.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0）0007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154,716,955.86
减：支付保荐及承销费	77,480,375.70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077,236,580.1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789,973.57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431,919.56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825,611.70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825,611.70
减：本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10,551,886.73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470.77
加：财务费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49,031.57
加：投资收益-银行理财收益	9,538,015.8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037,722,765.23
其中：购买银行定期存款	296,126,960.68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37,722,765.23

注：期末余额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65,813.1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

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存储方式	余额（人民币：元）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0162230000002088	活期存款	233,293,972.56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247710802	活期存款	128,122,637.9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93220078801000000924	活期存款	75,861,453.38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	25605012010090002579	活期存款	28,815.59
	25605002050090000118	定期存款	296,126,960.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320006631013000818109	活期存款	152,328,083.8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601565851	活期存款	151,960,841.31
合 计：			1,037,722,765.2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16,789,973.57 元。该款项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专字(2020)02101 号《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计，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无。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6,289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公司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类型	金额 (人民币：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收回 情况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07-31	2020-09-02	1.5%-3.08%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09-12	2020-10-15	1.35%-3.08%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0-07-31	2020-11-04	1.35%-3.12%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2020-07-31	2020-12-21	1.35%-3.3%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10-23	2020-11-25	1.35%-3.29%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0-11-06	2020-12-09	1.35%-3.29%	已收回
南京银行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11-27	2020-12-30	1.35%-3.30%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07-24	2020-08-24	1.15%-3.04%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08-31	2020-10-09	1.15%-3.04%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0-07-24	2020-12-24	1.35%-3.14%	已收回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10-13	2020-12-25	1.56%-2.95%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4,860,000.00	2020-07-24	2020-11-30	1.4%-3.13%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0	2020-11-30	2020-12-30	1.4%-2.80%	已收回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	定期存款	146,126,960.68	2020-07-24	2021-01-20	3.45%	未收回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	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2020-07-24	2021-07-19	3.70%	未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龙蟠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0-07-24	2020-12-29	1.35%-3.2%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0-07-31	2020-12-28	1.35%-3.1%	已收回
合 计：		1,275,986,960.68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 (七)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1.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3,561.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725.00	19,725.00	19,725.00	1,058.03	1,058.03	-18,666.97	5.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475.00	4,475.00	4,475.00	126.75	126.75	-4,348.25	2.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复设备组装调试项目	否	7,486.00	7,486.00	7,486.00	-	-	-7,486.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及品牌建设储备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2,376.78	2,376.78	-12,623.22	15.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59,612.70	59,612.70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6,298.70	106,298.70	46,686.00	3,561.56	3,561.56	-43,124.4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专字(2020)02101号《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计，截至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6,789,973.57元。该款项已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6,289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p>
<p>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01127003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91320000083158582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谈建忠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许可项目。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7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余瑞玉

办公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2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09-28



证书序号：NO.01073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2000010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12 月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07 V }o

姓名	顾晓蓉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9-06
工作单位	江苏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67209060902
Identity card No.	



顾晓蓉(32000010002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葛启海
Full name	男
Sex	1975-05-26
Date of birth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32012519750526073X
Identity card No.	



32010027000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3

12

08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4 05 16



葛启海(32010027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